
钟楼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改造项目加固工
程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LZB-CG-2021003 号

招标单位：常州市钟楼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代理机构：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前附表

项号	内容规格
1	项目名称：钟楼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改造项目加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 项目预算及限价：人民币 211 万元，其中：设计为 8 万元（包含审图），设计部分不参与最终审计。 计划工期：45 天 服务地点：常州市钟楼区北港街道丁香苑 10 号
2	免收保证金
3	踏勘现场：自行踏勘现场。 标前答疑会：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会。
4	投标文件份数：胶装成册，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壹份“U 盘”（U 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 2021 年 4 月 15 日 9：00 至 9：30 （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4 月 15 日 9：30 （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u>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钟楼区洪庄路 1-2 号星汇特种设备产业园 3 楼）</u>
6	开标时间： 2021 年 4 月 15 日 9:30 （北京时间） 地点： <u>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钟楼区洪庄路 1-2 号星汇特种设备产业园 3 楼）</u>
7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8	投标报价次数：1 次报价。
9	服务费：详见第一章“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条款
10	评审规则：详见招标文件内容
11	评审结果确定原则：详见招标文件内容
12	履约保证金：/
13	招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60 天
14	采购人名称：常州市钟楼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联系人：姜毅 电话：13861000999

目录

招标公告	4
第一章 总 则	10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17
第三章 采购项目及技术要求	1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9
第五章 评标细则	35
第六章 附 件	38

钟楼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改造项目加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 一体化工程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钟楼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改造项目加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4月1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LZB-CG-2021003

2. 项目名称：钟楼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改造项目加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工程地点：常州市钟楼区北港街道丁香苑10号

5. 预算金额：人民币 **211** 万元，其中：设计为 **8** 万元（包含审图），设计部分不参与最终审计。

6. 最高限价：人民币 **211** 万元，其中：设计为 **8** 万元（包含审图），设计部分不参与最终审计。

4. 采购需求：钟楼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改造项目加固设计、采购、加固施工一体化工程中标单位承担整个建设工程的加固设计、加固施工，并对所承包的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最终向建设单位提交一个符合合同约定、满足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并经竣工验收达到合格的建设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检测等内容。

7. 质保期：整个建筑物使用期限。

8. 工程质量要求：加固完成后，由甲方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鉴定，并出具鉴定报告。如果通不过鉴定，由施工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9.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其他资格要求：

- 1、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 2、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一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自开标之日往前推）；

4、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三）、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需以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要求的施工单位为联合体主办方，联合体成员不能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投标，如果出现这种情况，与此有关的各联合体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授权委托人、项目（施工）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主办方人员。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21年3月24日至2021年3月30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0至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钟楼区洪庄路1-2号星汇特种设备产业园3楼301室)

2、本项目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现场报名。

3、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资料：

- (1) 报名申请表（格式详见附件一）（原件加盖公章）
- (2)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如有，格式详见附件二）（原件加盖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有）（格式详见附件三、四）（原件加盖公章）
- (4) 企业营业执照（主办方、联合体成员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提供企业资质（主办方、联合体成员）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报名人须提供投标人近三个月（自开标之日往前推）为其缴纳社保的记录（加盖公章）
- (7) 投标企业近三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向前推算）有类似200万元及以上加固工程业绩一个（加盖公章）

未提供上述资料的，将不予接受报名

4、售价：本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还。一经报名，投标人不得更改单位名称。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招标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5、代理机构审核无误后发送招标文件至合格投标人邮箱。

6、招标文件领购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开标后资格审查结果为准。。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4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钟楼区洪庄路1-2号星汇特种设备产业园3楼）

五、开标

时间：2021年4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钟楼区洪庄路1-2号星汇特种设备产业园3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现场踏勘及澄清

①现场踏勘：投标单位自行踏勘现场。

联系人：姜毅 电话：13861000999

②对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有异议的投标人，均应在2021年3月30日11:30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将澄清或异议内容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异议。

②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及本机构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1份“U盘”（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不论投标人成交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3. 疫情防控措施

（1）在采购活动前，根据参与人员规模研究制定活动预案，科学安排座位间距，缩短工作时间，设置场内外提示牌，对参加人员进行体温检测、扫码核验、信息登记等工作。会议室每隔两小时通一次风，使用完毕后及时消毒。

（2）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人、采购人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公司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3）对于参与评标活动的评审专家，在进入公司时，请主动出示【江苏政府采购】当日参与项目评审项目手机短信进入指定场所。进入评标场所前，须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及《承诺书》。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应答专家随机抽取短信而参加评标活动。

（4）适当限制参与开评标活动人数。疫情期间，为减少人员聚集，除采购人授权代表和投标人授权代表外，其他人员原则上不安排进入开评标场所。特殊情况应事先与公司人员联系。

（5）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服从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健康信息登记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6）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号文执行。

(7) 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钟楼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地址：常州市星港路 88 号三楼

联系人：姜毅 电话：138610009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钟楼区洪庄路 1-2 号星汇特种设备产业园 3 楼

联系电话：0519-851829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话：15380081210

附件一：报名申请表

报 名 申 请 表

项目名称（标段）	
报名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报名时间	
联系方法	联系人：
	手机：
	电子信箱：
	单位电话：
	单位传真：
单位确认 （加盖单位公章）	
备注	

注：1、符合报名条件且有意向参加投标的单位，应填写本报名申请表。注意每栏必须填写完整，单位确认栏中印章必须清晰、完整，与单位全称一致。

2、请拟报名单位在现场报名时携带此表原件及相关报名资料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递交。

附件二：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

甲方（联合体主办方）：

乙方（联合体成员）：

为共同参加项目的投标，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双方关系

双方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联合体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_____作为主办单位，_____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双方愿对投标结果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并自觉履行标书规定，同时双方承诺不再以单独或其它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的竞争。

二、双方责权

1、甲方负责_____（项目内容），负责人：_____。

2、乙方负责_____（项目内容），负责人：_____。

3、若本项目中标，双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承包合同，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双方均具法律约束力，双方任何一方的过失造成合同违约的，双方均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联合体成员单位必须服从主办单位现场项目负责人的现场管理。

5、主办单位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项目合同款的支付；由于价格造成联合体双方争议的，由双方自行解决。

6、双方在项目合作中必须密切配合、尽职尽责，双方优质高效地完成各自承担的内容，承担各自负责内容的一切责任；由于乙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7、本协议一经签订，双方必须全面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协议条款，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补充协议。

三、协议份数

1、本协议一式拾份，双方各执壹份，其余用于投标报名和投标文件。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注：联合体投标提供）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法人姓名		身份证号	
<p>_____(法人姓名)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项目(编号:_____)的工作,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投标、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p> <p>特此证明。</p>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身份证复印件信息必须清晰可辨,如因清晰度不够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五.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任。

第一章 总 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更正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或视作无效响应。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5、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1 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5.2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招标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所有的澄清或修改将公告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5.3 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变更，并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以防遗漏。

5.4 招标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5.5 **公告通知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所发布的为准，由报名单位自行关注并获取。**

6、投标人的义务

6.1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之名称、服务内容、服务范围、服务质量、服务人员和考核要求，完全明了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6.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6.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6.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6.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投标报价

7.1、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服务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等）、设计、施工、管理、利润、税金、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招标文件全部内容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后期不再调整。

7.2 投标报价方式

7.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填写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与投标报价表

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投标人填报投标分项报价表时，每一单项均应计算并填写单价和总价，该表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署。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一项投标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7.2.2 投标报价次数：1次报价。

7.2.3 本项目的投标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11 万元（其中：设计为 8 万元，设计部分不参与最终审计），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9、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投标人须按规定从公司账户缴纳。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的投标无效，无效投标不予参加评审。

9.2 在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响应不予参加评审。

9.3 未中标单位的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9.4 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其合同签约完毕（合同须由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9.5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9.5.1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的；（不可抗因素除外）

9.5.2 投标人在投标后又撤回其投标文件；

9.5.3 中标单位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提交履约担保；

9.5.4 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

9.5.5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9.5.6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或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9.5.7 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9.5.8 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10、投标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否则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胶装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U 盘”（U 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无效响应）**。投标文件正本、副本、U 盘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0.2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投标人应按照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以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本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0.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公章，否则修改无效。

11、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六十（6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12、投标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U 盘单独密封。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2.2 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年月日，加盖投标人公章。

12.3 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1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代理机构，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受其投标文件，不予参加开标和评审。

1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和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所提交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密封、盖章、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补充”字样，并注明修改或补充的时间）和提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5、开标评标会议时间和地点

15.1 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活动。

15.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项目经理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5.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5.4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予以拆封。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予以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的时间即为开标时间：2021年4月15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常州市钟楼区洪庄路1-2号星汇特种设备产业园3楼开标室

16、开标程序

16.1 代理机构按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活动，邀请投标人参加。

16.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项目经理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6.3 开标时，委托代理人应出具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16.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和项目经理未准时参加开标活动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

17、评标委员会

17.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委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7.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7.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7.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7.2.4 推荐或确定中标候选人；

17.2.5 向采购单位、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7.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7.3.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7.3.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17.3.4 负责评标报告的起草；

17.3.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7.3.6 配合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18、评审内容的保密

18.1 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8.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8.3 在评标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18.4 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的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19、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19.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无效投标文件不予参加评标：**

19.1.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19.1.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或加盖公章的；

19.1.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投标人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19.1.4 投标人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改变的；

19.1.5 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19.1.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19.1.7 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19.1.8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9.1.9 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确的；

19.1.10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9.1.1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19.1.12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9.1.13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1.1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9.1.15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19.1.1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9.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9.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9.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9.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9.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9.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9.2.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0、投标的澄清

20.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0.2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0.3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委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0.3.1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0.3.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0.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开标无效，其开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0.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1、评标中作为废标处理的情况

2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评审、定标方法

22.1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1)种方法：

(1)、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单位。

(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2.2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单位。

23、中标结果及公示

23.1 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予以公示。中标公告期为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

23.2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单位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3.2.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3.2.2 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3.2.3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3.2.4 与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23.2.5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3.2.6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3.3 各投标人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应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

构提出质疑，该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该质疑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原件)。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和盖公章(原件)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如投标人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质疑未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公章(原件)或未提供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的，代理机构有权对该质疑不予答复(法律法规另有其他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中标公示期间，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24、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单位确定后，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

24.2 中标通知对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24.3 代理机构及招标人对未中标单位不承担解释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25、代理机构服务费

25.1 服务费按照下列标准收取并由中标单位承担，中标单位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如下账户。(汇款单上备注项目名称)

收款单位：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钟楼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32050162110000000176

25.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费率 成交金额(万元)	工程类
100 以下	1.0%
100-500	0.7%
.....

25.2.1 中标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5.2.2 中标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25.2.3 评委费由中标单位按实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6、合同的签订

26.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6.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6.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6.4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26.5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同时招标人有权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27、履约保证金

27.1 中标单位应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及廉政保证金。

27.2 中标单位必须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单位**提供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金额为/。

27.3 履约保证金将在项目结束后（无息）退返中标单位。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一、资格审查材料，证明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同时按备注要求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否则视作无效投标）：

-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 *2、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开标时，委托代理人应出具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 *3、投标函（原件）
- *4、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原件备查）
- *5、投标人情况表
- *6、承诺函
- *7、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原件备查）；
- *8、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备查）；
- *9、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一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自开标之日往前推）（原件备查）；
- *10、联合体协议书（如有）（见招标公告附件二，并提供联合体成员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料）
- *1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证明——信用中国报告（报告时间显示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前之间的任意时间）；
- *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 *1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
- *14、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原件)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 *1、报价一览表
- *2、根据投标人所出的设计方案编制工程量清单（格式自拟，清单须包括：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

三、技术部分材料

- *1、设计方案，并提供施工图
- *2、施工方案
- *3、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4、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 *5、成员一览表
- *6、偏离表
- 7、其他与本次投标有关资料

四、说明

- 1、上述带“*”条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2、投标人依据评分办法提交的各类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复印件，否则不予得分（要求“核查原件”的应当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未

提供的评审中将不予计分)

- 3、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人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 4、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的组成要求进行编制。
- 5、**投标时上述投标文件与报名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原件加盖公章）一起递交。**

第三章 采购项目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项目位于常州市钟楼区北港街道丁香苑 10 号，该楼总建筑面积约 38000 m²，由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开发建设，江苏筑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设计，为地下两层、地上十三层框架-剪力墙结构。现业主方欲将 12 层（顶层）改造成档案库，面积约为 1482 m²，12 层原设计活荷载标准值为 3.5kN/m²，改造成档案库后活荷载标准值为 5kN/m²，较原设计活荷载标准值增加 1.5kN/m²，需进行结构承载力复核。本项目是加固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包括所有满足加固要求的拆改、结构安全性的技术措施和加固施工改造工艺。

2、计划工期：45 天

3、质保期：整个建筑物使用期限。

4、工程质量要求：加固完成后，由甲方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鉴定，并出具鉴定报告。如果通不过鉴定，由施工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二、设计、施工要求：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对改造范围的梁、板、柱进行结构检测，并出具正式的检测报告。根据检测报告，设计单位出具具体的加固图纸。因设计荷载增加，梁、板承载力不足，需要进行结构加固；梁采用的加固方式主要有粘钢加固法、增大截面加固法，板的加固方式主要有粘钢加固法。

三、工程质量：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要求。

工程采购、施工质量标准：合格，基于节材环保的绿色加固与改造施工技术产品（服务）。

四、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加固施工完工后，由甲方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发包方初步验收合格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验收合格后甲方组织审计（设计部分不参与最终审计），审计完成后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 2 年后付清（无息）。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合同期限（含设计、施工）：_____日历天

三、项目经理

负责人：_____；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要求

工程采购、施工质量标准：合格，基于节材环保的绿色加固与改造施工技术产品（服务）。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设计、施工费用及付款方式

设计费_____万元（小写：元）；

拟施工费_____万元（小写：元）；

拟合同价共计_____万元（小写：元）；

结算原则为：

1、设计部分：_____固定总价_____

2、施工部分：_____固定总价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价格清单；
- (8) 图纸；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第1条 一般规定

1.1 定义与解释

1.1.1 双方约定的视为不可抗力时间处理的其它情形如下：按通用条款执行

1.1.2 双方根据本合同工程的特点，补充约定的其它定义：(1)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2)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3) 工程质量保修书；(4) 补充协议。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投标书及其附件；(4) 专用合同条款；(5) 通用合同条款；(6) 技术标准和要求(7) 图纸；(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9)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10)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11) 工程质量保修书；(12) 补充协议。

1.3 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语言。

1.4 适用法律合同双方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按通用条款执行。

1.5 标准、规范

1.5.1 本合同适用的标准、规范（名称）：按通用条款执行；

1.6 保密事项

双方签订的商业保密协议（名称）：按通用条款执行，作为本合同附件。双方签订的技术保密协议（名称）：按通用条款执行，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2条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__；

发包人代表的职务：__；

发包人代表的职责：__；

2.3 监理人

2.3.1 监理单位名称：_____；

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

监理的范围： ；

监理的内容： ；

监理的权限：详见监理授权委托书。

2.5 保安责任

2.5.1 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在以下两者中选择其一作为合同双方对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

2.5.2 保安区域责任划分及双方相关保安制度、责任制度和报告制度的约定：

发包人负责保安的归口管理 委托承包人负责保安管理

第3条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和权力

3.1.3 经合同双方商定，承包人应提交的报表类别、名称、要求、报告期、提交的时间和份数：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设计文件、施工计划、工程量报表、乙购材料清单、材料进场计划、劳动力及用款计划及存在问题等文件报表；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每月（和周）月底前；同时提供详细的次月（和周）

上述文件报表事项计划 安排。发包人和监理人将对确认的上述文件报表事项完成情况进行检查、核实；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视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发包人规定的形式；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文件后 7 日内。

3.2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

项目经理职责：全面负责本项目的工程质量控制、进度控制、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造价及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和施工现场的组织协调，以及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施工规范等文件规定的承包人应做的工作。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3.2.2 设计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因擅自更换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负责人的违约约定：承包人承担合同价 2%的违约金。

发包人有权利立即解除合同，并向承包人追究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一切损失。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等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必须常驻现场；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每周驻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5 天、每天在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4 小时；技术负责人等

其它人员每月驻现场不少于 24 天、每天驻现场不少于 8 小时。如未做到，承包人承担每人每天 2000 元

的违约金；上述所有人员必须亲自参加每次现场工地例会、专题例会（确有情况无法参加时，应得到发

包人项目负责人同意），如未做到，承包人承担 1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从同期工程款中扣

除。

3.8 分包

3.3.1 约定的分包事项和分包人名单：分包需符合相关规定，不得违法分包。

第 4 条进度计划、延误和暂停

4.1 项目进度计划

4.1.1 项目进度计划中的关键路径及关键路径变化的确定原则：按发包人、监理人、审计要求

承包人提交项目进度计划的份数和时间：按发包人、监理人、审计要求

4.3 采购进度计划

4.3.1 采购进度计划提交的份数和日期：项目开工前提交 2 份

4.3.2 采购开始日期：项目开工前提交 2 份。

4.4 施工进度计划

4.4.1 施工进度计划（以表格或文字表述）提交关键单项工程施工计划的名称、份数和时间：按发包人、监理人、审计要求

提交关键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计划的名称、份数和时间：按发包人、监理人、审计要求

4.5 误期赔偿

因承包人原因使竣工日期延误，每延误 1 日的误期赔偿金额为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价格的 0.2%或人民币金额为：∕、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价格的：5%或人民币金额为：∕。因承包人原因导致设计文件提交时间每逾期 1 日，承包人承担逾期违约金 1 万元。

第 5 条技术与设计

5.1 生产工艺技术、建筑艺术造型

5.1.1 承包人提供的生产工艺技术或建筑艺术造型

工程试运行考核保证值或(和)使用功能的说明如下：∕

各单项工程试运行考核保证值或(和)使用功能说明，分别如下：∕

5.1.2 发包人提供生产工艺技术或建筑艺术造型

由发包人承担的工程试运行考核保证值或(和)使用功能说明如下：∕

5.2 设计

5.2.1 发包人的义务

(1) 提供项目基础资料。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的类别、内容、份数和时间：∕

(2) 提供现场障碍资料。发包人提供的现场障碍资料的类别、内容、份数和时间：∕

5.2.2 承包人的义务

(1) 经合同双方商定，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现场障碍资料的如下部分，可按本款中约定的如下时间期限，提出进一步要求∕。

5.2.4 操作维修手册

发包人提交的操作指南、分析手册的份数和提交期限：按工程进度计划要求

承包人提交的操作维修手册的份数和最终提交期限：按工程进度计划要求

5.2.5 设计文件的份数和提交时间

规划设计阶段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的份数和提交时间：按工程进度计划要求

初步设计阶段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的份数和提交时间：按工程进度计划要求

技术设计阶段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的份数和提交时间：按工程进度计划要求

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的份数和提交时间：按工程进度计划要求

5.3 设计阶段审查

5.3.1 设计审查阶段及审查会议时间

本工程的设计阶段（名称）：设计文件及相关设计资料和图纸；

设计审查阶段及其审查会议的时间安排：按工程进度计划要求

第 6 条工程物资

6.1 工程物资的提供

6.1.1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的类别、估算数量：另行商定

6.1.2 承包人提供的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的类别、估算数量：另行商定

(2) 竣工后试验的生产性材料的类别或（和）清单：另行商定

6.2 检验

6.2.1 工程检验与报告

(1) 报告提交日记、报告内容和提交份数：另行商定

6.3 进口工程物资的采购、

6.3.1 采购责任方及采购方式：另行商定

6.6 工程物资保管与剩余

6.6.1 工程物资保管 委托承包人保管的工程物资的类别和估算数量：另行商定

承包人提交保管、维护方案的时间：另行商定

由发包人提供的库房、堆场、设施及设备：另行商定

第 7 条施工

7.1 发包人的义务

7.1.3 进场条件和进场日期：/。

承包人的进场条件：施工场地内已基本具备施工条件，具体以现场条件为准。

承包人的进场日期：按发包人要求

7.1.4 临时用水电等提供和节点铺设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用水、用电等类别、取费单价：施工用水源、电源及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7.1.10 由发包人履行的其它义务：详见补充条款。

7.2 对承包人的义务

7.2.2 施工组织设计

提交工程总体施工组织设计的份数和时间：工程开工前 7 天提交 1 份

7.2.3 提交临时占地资料

提交临时占地资料的时间：工程开工前 7 天提交 1 份。

7.2.4 提供临时用水电等资料 承包人需要水电等品质、正常用量、高峰量和使用时间：工程开工前 15 天提出要求。

发包人能够满足施工临时用水电等类别和数量：工程开工前 3 天满足要求

水电等节点位置资料的提交时间：工程开工前 3 天。

7.2.13 由承包人履行的其它义务：(1) 按发包人的要求及技术档案管理要求编制整理竣工资料；(2)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采取有效措施，对已完工程进行保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保护期间发生的损坏，由承包人自费进行修缮；(3) 进场材料机械设备由承包人负责保管。

7.4 人力和机具资源

7.4.1 人力资源计划一览表的格式、内容、份数和提交时间：工程开工前 3 天。

人力资源实际进场的报表格式、份数和报告期：根据工程形象进度分别安排

7.4.2 主要机具计划一览表的格式、内容、份数和提交时间：工程开工前3天。

主要机具实际进场的报表格式、份数和报告期：根据工程形象进度分别安排。

7.5 质量与检验

7.5.2 质检部位与参检方

三方参检的部位、标准及表格形式：按规范和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两方参检的部位、标准及表格形式：按规范和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第三方检查的部位、标准及表格形式：按规范和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承包人自检的部位、标准及表格形式：按规范和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7.6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7.6.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需要质检的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部位的分类、部位、质检内容、标准、表格和参检方的约定：按国家验收规范要求、地方相关职能部门要求、发包人及监理人要求进行隐蔽工程验收。

7.8 职业健康、安全、环境保护

7.8.1 职业健康、安全、环境保护管理

(1) 提交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计划的份数和时间：根据发包人及监理人要求。

第8条竣工试验 本合同工程，包含竣工试验阶段/不包含竣工试验阶段。保留其一作为双方约定。

8.1 竣工试验的义务

8.1.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竣工试验方案提交竣工试验方案的份数和时间：按规范和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第9条工程接收

9.1 工程接收

9.1.1 按单项工程或(和)按工接收

由承包人负责指导发包人进行单项工程或(和)工程竣工后试验，并承担试运行考核责任的，接收单项工程的先后顺序及时间安排，或接受工程的时间安排如下：根据发包人及监理人要求。

9.1.2 接收工程提交的资料 提交竣工试验资料的类别、内容、份数和时间：根据承包人进度

第10条竣工后试验

本合同包含承包人知道竣工后试验/不含承包人知道竣工后试验。保留其一，作为双方约定。

10.1 权利和义务

10.1.1 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其它义务和工作：/

10.1.2 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

(1) 竣工后试验方案的份数和完成时间：根据发包人及监理人要求

(2) 其它义务和工作：根据发包人及监理人要求

10.2 竣工后试验程序

10.2.5 竣工后试验日期的通知 单项工程或(和)工程竣工后试验开始日期的约定：

10.3 竣工后试验及试运行考核

10.3.3 试运行考核

(1) 试运行考核周期：/

10.6 未能通过考核

1) 承包人提供的生产工艺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未能通过试运行考核的赔偿, 双方的考核赔偿约定: 承包人应承担的赔偿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2% .

10.7 考核验收证书

10.7.1 在以下方式中选择其一, 作为颁发竣工后试验及考核验收证书的约定。

按工程颁发竣工后试验及考核验收证书

按单项工程和工程颁发竣工后试验及考核验收证书

第 11 条质量保修责任

11.2 缺陷责任保修金

11.2.1 缺陷责任保修金金额

缺陷责任保修金金额为合同协议书约定的采购施工审定价的 3%。

11.2.2 缺陷责任保修金金额的暂扣

缺陷责任保修金金额的暂扣方式: 保修金在结算审定后扣除, 在保修期内不计利息。

第 12 条工程竣工验收

12.1 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12.1.1 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的格式、份数和提交时间: 按工程资料要求执行

完整竣工资料的格式、份数和提交时间: 按工程资料要求执行

第 13 条变更和合同价格调整

13.1 变更范围

13.1.1 其他变更

根据本工程特点, 商定的其他变更范围: 另行商定。

13.2 变更价款确定: 若加固部位发生改变, 则增加或减少的工程价款按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 (均扣除设计费) 的下浮比例结算。

第 14 条 合同总价和付款

14.1 合同总价和付款

14.1.2 付款

(2) 承包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银行账户:

14.2 担保

14.2.1 履约保函

/

14.2.2 支付保函

/

14.2.3 预付款保函

/

14.3 预付款

14.3.1 预付款金额

预付款的金额为: **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14.3.3 预付款抵扣

(1) 预付款的抵扣方式、抵扣比例和抵扣时间安排：/

14.4 工程进度款

14.4.1 工程进度款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支付条件和支付时间：加固施工完工后，由甲方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发包方初步验收合格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验收合格后甲方组织审计（设计部分不参与最终审计），审计完成后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 2 年后付清（无息）。

14.4.2 其它进度款

其它进度款有：/

14.5 缺陷责任保修金的暂扣与支付

14.5.2 缺陷责任保修金的支付

(1) 缺陷责任保修金保函的格式、金额和时间：审定价的 3% 作为质保金，待 2 年后结清。（无息）

14.6 按月工程进度申请付款

按月付款申请报告的格式、内容、份数和提交时间：按本合同 14.4.1 条执行。

14.7 按付款计划表申请付款

付款期数、每期付款金额、每期需达到的主要计划形象进度和主要计划工程量进度：根据发包人及监理人要求。

14.12 竣工结算

14.12.1 提交竣工结算资料

竣工结算资料的格式、内容和份数：按发包人要求执行。

第 15 条 保险

15.1 承包人的投保

15.1.1 合同双方商定，由承包人负责投保的保险种类、保险范围、投保金额、保险期限和持续有效的时间：按国家和地方规定。

15.2 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

土建工程一切险的投保方及对投保的相关要求：按文件规定执行。

安装工程及竣工试验一切险的投保方及对投保的相关要求：按文件规定执行第三者责任险的应投保方及对投保的相关要求：按文件规定执行。

第 16 条 违约、索赔和裁决

16.1 争议和裁决

16.1.1 商定的仲裁机构(名称)和地点：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协商不成的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起诉。

第 19 条 合同生效与合同终止

19.2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代理机构壹份

第 20 条 补充条款

20.1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答疑纪要、投标文件及双方其他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等同合同的法律效力。

20.1.1 承包人编制一份与本工程施工情况相应的施工组织设计以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若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与工程实际情况有瑕疵的，增加造价、出现质量 或安全文明等问题的一切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20.2 承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以及下述义务：

(1)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噪声管理：承包人自行办理夜间 施工许可证，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考虑；施工噪声引起的纠纷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垃圾管理：承 包 人自行办理垃圾弃置许可证，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考虑；道路占用：承包人办理占用手续，费用 由发包人负责，管理由承包人负责。

(2)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按照省、市文件的规定相关要求的执行。施工人员进场必须规范着 装(包 括安全装备、设施)、禁止在非规定地点吸烟、大小便、倒垃圾，违者将按施工过程中的相关管理办 法或制 度承担违约金。

(3) 有关方面重大活动期间或发包人需要的特别时间段内，可能对施工作出某些限制和配合要求，承 包人 应予无条件服从，并按照有关要求作出必要的配合，这可能造成承包人的损失，但发包人将不承担承 包人的任何损失。

(4) 承包人要加强对工程施工车辆的管理，施工车辆不得无故影响道路交通。承包人负责与交警、城 管、市政等有关部门联系解决在交通线路、道板上布设限速、禁停等标志、标牌，并根据有关部门要求， 安排人员在 主要路口疏导汽车、行人交通，其相应手续及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 承包人应配合发包人做好规划放线、验线工作，并做好点位引测及保护工作。

20.3 材料、设备的准备要求：

(1) 承包人应在材料、设备进场前 7 天向监理人申报相关资料，监理人在收到申报资料后 3 天内完成 审批。

(2) 主要材料投标人由承包人自行选择，但须得到发包人、监理人的认可。未经发包人、监理人的 决定或认可，承包人不得私自将材料运进现场，更不得将材料用于本工程。材料的供应以保障工程施工顺利 进行为原则，由承包人自理。具体事宜由承包人与材料投标人在签订的供应合同中明确，供应合同中明确具体 品种、数量、标准、规格、型号、尺寸、供应办法、供货地点等。

(3) 发包人、监理人对材料投标人的决定或认可并不解除承包人应负的质量、工期的责任也不解 除承包人对材料应负的责任承包人采购的材料与设计或规范要求不符时，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要求的时 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4) 因发现承包人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的材料，致使工程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 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延误的工期不 予顺延。

(5) 材料投标人与承包人的材料供应量按材料投标人与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认的施工图数量进行计量。发 包人有权监督承包人与材料投标人的合同履行情况，若承包人不按合同规定支付材料款，发包人有权从应 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一款项中扣除该部分并支付给材料商。

(6) 承包人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应向监理工程师提出使用代用材料对本工程质量、成本、进度等方 面的 影响报告，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并报发包人代表批准后才能使用，在不影响工程质量的情况下，由此减少 的合同价款双方以书面形式议定。发包人的批准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对代用材料的质量和 使用代用材料引起 的不良结果的责任。

(7) 承包人应该对各种材料、器材、设备按规范进行检查, 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器材、设备用于工程。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材料品种、规格、型号进行使用, 严禁擅自更改, 若发现有材料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上述要求, 或采用假冒伪劣产品, 每一项罚款 3 万元, 并要求无条件更换, 同时承担相关责任。无论何种原因, 出现不合格材料、器材、设备用于工程的情况, 均由承包人承担。

(8) 本工程使用的所有材料的质量及检验资料须达到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验收规范;

(9) 本工程使用的其他材料均由承包人采购, 但须经监理和发包人的书面认可后方可采购。

(10) 材料进场前应接受监理组织的验收, 有不合格材料或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由监理标识后, 承包人必须立即运出场外。场内严禁堆放不合格材料和不符合要求的材料, 过期不处理的不合格材料和不符合要求的材料, 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理。

20.4 承包人编制分阶段或分项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

(1) 本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的完整的施工方案, 保证质量的措施;

(2) 施工机械的进场计划;

工程材料的进场计划;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保证安全生产, 文明施工, 减少扰民降低环境污染和噪音的措施。

20.5 设计相关要求

(1) 方案及施工图等各阶段设计深度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要求。

(2) 除提供给施工单位的图纸外, 设计人另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 3 份; 承包人按规定编制竣工图交付发包人。

20.6 合同价款及调整

20.6.1 本合同价款包含设计费用、施工采购费用。

20.6.2 设计费最终结算价为_____元, 设计费总价包干; 设计费包括设计服务期内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费、设计交底费用, 设计验收费用。

20.7 施工费结算原则为: 总价包干。

20.8 其他相关条款

(1)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应确保农民工工资、材料供应款的支付到位, 承担因农民工工资、材料供应款不 到位而引发的一切责任。

(2)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来拒绝设计变更和发包人要求的额外工程施工, 否则承包人将按 1 万元/次承担违约金, 并追究相关责任。

(3)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所产生的争议按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原则在项目竣工验收后解决, 承包人不得以中途变更、签证、索赔等未达成一致意见为由来停止施工, 否则承包人将按 1 万元/次承担违约金, 并追究相关责任。

(4)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 承包人必须服从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的管理。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质量、安全达不到合同要求, 监理有权下达停工指令。如承包人拒不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的指令的, 承包人将按 1 万元/次承担违约金, 并追究相关责任。

(5) 施工期间, 承包人的施工机械及人员安全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负责。

(6) 若因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政策性变化等特殊原因，造成本工程暂停时，发包人只对已发生的合格工程量负责，根据已发生的合格工程量与承包人办理结算，不承担其它违约责任。

(7) 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遵守廉政制度。如承包人的工作人员丧失职业道德、利用职权徇私舞弊，牟取私利，收受、索取贿赂的，经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查实，承包人应支付 5-10 万元的违约金；如承包人向本工程相关方行贿的，经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查实，承包人应支付行贿额 10 倍的违约金。

(8) 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设计进行修改，承建单位必须无条件服从。

(9) 由于模板限制，若合同条款与补充说明不一致，以补充说明为准。

(10)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11) 本工程合同条款一律以打印为准，手写或涂改无效。

第五章 评标细则

一、评审办法：

1、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在投标响应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小组评分部分各项因素，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对单个投标人的评分偏离评标小组平均分 $\pm 8\%$ 时，该评审人员需作出书面说明。对偏离超过平均分 $\pm 8\%$ 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如上述正偏离、负偏离分别出现 2 个以上的，只对偏离最大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

3、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评分标准：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设计方案、项目管理机构、类似业绩、项目经理现场答辩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具体办法如下：（共计 100 分）

一、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凡符合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并且在最高投标限价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				
二、投标报价（45分）				
1、评标基准价 $C = A \times K1 \times Q1 + B \times K2 \times Q2$ ；				
2、A 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若 7 家 \leq 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当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				
3、B 为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4、K1、Q1 值在唱标结束后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随机抽取确定，一经确定，在后续的评审中出现任何情形都将不改变取值结果。K1 值的取值范围为 95%、96%、97%、98%；K2 值的取值为 100%；Q1 值的取值范围为 30%、35%、40%、45%、50%；				
5、 $Q2 = 1 - Q1$ 。				
6、投标报价得分				
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最高分 45 分，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对，每高 1% 扣 0.5 分，每低 1% 扣 0.3 分，中间用插入法，计算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三、技术标（55分）				
1. 设计方案（46分）				
	编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设计说明书 (6分)	设计说明完整、合理，构思新颖。 优：2分；良：1.6分；合格：1.4分；无：0分	2分
			项目设计的各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是否满足招标人功能及任务书需求。 优：2分；良：1.6分；合格：1.4分；无：0分	2分

方案设计文件 (40分)			项目设计是否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地方规划要求。 优：2分；良：1.6分；合格：1.4分；无：0分	2分
	2	结构设计 (24分)	结构设计各项内容完整合理并符合设计任务书要求。 优：6分；良：4.8分；合格：4.2分；无：0分	6分
			施工图纸符合国家规范标准要求。 优：6分；良：4.8分；合格：4.2分；无：0分	6分
			结构加固方案及结构布置图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要求。 优：6分；良：4.8分；合格：4.2分；无：0分	6分
			提供结构专业详细优化计算书及模型，并对结果要有分析说明。 优：6分；良：4.8分；合格：4.2分；无：0分	6分
	3	新材料及新技术应用 (2分)	采用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等。 优：2分；良：1.6分；合格：1.4分；无：0分。	2分
	4	设计深度 (3分)	是否符合设计任务书要求。 优：1.5分；良：1.2分；合格：1.05分；无：0分。	1.5分
			是否符合国家规定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优：1.5分；良：1.2分；合格：1.05分；无：0分。	1.5分
	5	现场答辩 (5分)	项目经理根据评审小组提问现场进行答辩，评委根据答辩结果的正确性和满意度进行打分。 优：5分；良：4分；合格：3.5分；无：0分	5分
	项目管理组织方案 (6分)	1	总体概述 (2分)	对工程总承包的总体设想、组织形式、各项管理目标及控制措施、设计与施工的协调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 优：2分；良：1.6分；合格：1.4分；无：0分。
2		设计管理方案 (1分)	对设计执行计划、设计组织实施方案、设计控制措施、设计收尾等内容进行评分。 优：1分；良：0.8分；合格：0.7分；无：0分。	1分
3		施工管理方案 (2分)	对施工执行计划、施工进度控制、施工费用控制、施工质量控制、施工安全管理、施工现场管理、施工变更管理等内容进行评分。 优：2分；良：1.6分；合格：1.4分；无：0分	2分
4		采购管理方案 (1分)	对采购工作程序、采购执行计划、采买、催交及检验、运输与交付、采购变更管理、仓储管理等内容进行评分。 优：1分；良：0.8分；合格：0.7分；无：0分	1分
2. 项目管理机构 (5分)				

编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项目管理机构配置	5	<p>项目组织配备</p> <p>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得1.5分，具备工程师职称，得1分；技术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得1.5分，具备工程师职称，得1分；具备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有一个得0.5分，本项最高得分5分。（本项评分中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证书；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提供岗位证书；安全员提供安全考核C证。原件备查）</p>
3. 工程业绩（4分）			
编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2	<p>投标企业近三年有（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向前推算）类似200万元及以上加固工程业绩，有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时间和金额以中标通知书所载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备案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p>
2	工程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	2	<p>项目经理近三年有（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向前推算）类似 200 万元及以上加固工程业绩，有一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时间和金额以中标通知书所载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备案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项目经理业绩与企业业绩不可兼得，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p>

第六章 附 件

1、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常州市钟楼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_____号”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决定参加投标，愿意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要求。

1、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

2、我单位认为政府采购有权决定中标单位，还认为政府采购最低投标价是中标的主要条件，但不是唯一的中标条件。

3、愿意按照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4、愿意按照规定交纳廉政保证金。

5、我单位如果未按采购要求、合同规定等提出的各项承诺履行义务，愿意接受处罚。

6、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文件、附件材料说明及证明陈述均是真实准确的，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7、经我单位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次招标文件及图纸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8、我单位保证在收到建设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日内开工，并在日（日历日）内竣工。

9、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最终通过验收鉴定。

10、我单位一旦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保证并配备（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上述项目管理。

11、我单位承诺提供如下服务：

所有有关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

联系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法人姓名		性别		年龄	
<p>（法人姓名）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项目（编号：）的工作，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招标、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p> <p>特此证明。</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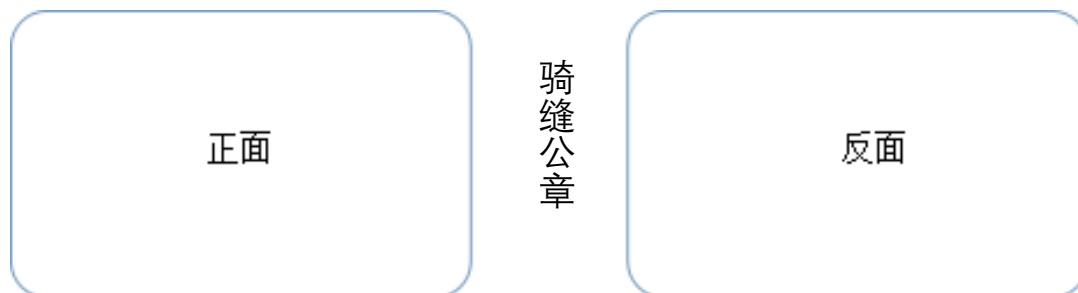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后加盖骑缝公章）



注：

- 1、身份证复印件信息必须清晰可辨，如因清晰度不够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须携带并按要求提交本人身份证原件。

3、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 _____ (姓名)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 为本次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情况如下（必填）：

姓名： ； 性别： ； 联系电话： ；

身份证号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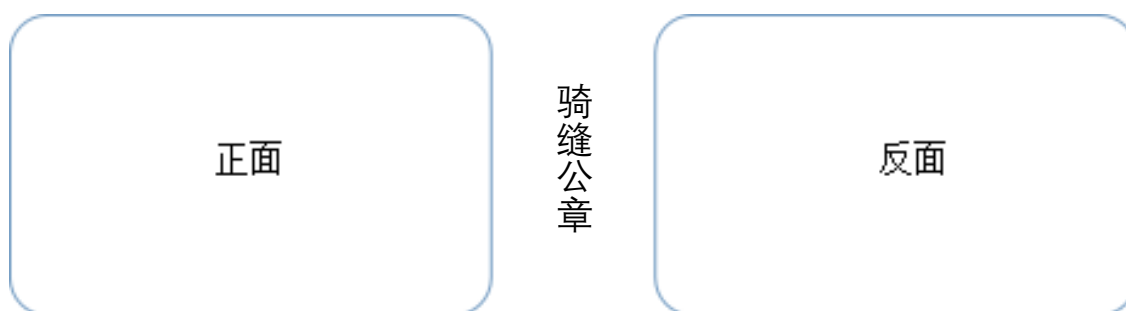
被授权人签字：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后加盖骑缝公章）



注：

- 1、被授权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须携带并按要求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身份证复印件信息必须清晰可辨，如因清晰度不够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偏离表

偏 离 表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投标人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如无偏离，请在本页上写“无”，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章节号	投标人的偏离	投标人偏离的理由	备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报价一览表

报 价 一 览 表

项目编号：HLZB-CG-2021003

项目名称：钟楼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改造项目加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

序号	名称	总价 (元)	备注
1	设计部分	80000	提供施工图, 此项费用固定, 不可更改
2	施工部分		投标人进行清单报价
合 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服务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等）、设计、施工、管理、利润、税金、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招标文件全部内容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6、清单报价表

清单报价表

投标人（盖章）：

（清单须包括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

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承诺函

承 诺 函

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意参加贵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____号的招标活动。本公司承诺：

1. 本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2. 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3. 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8、投标人情况表

投标单位情况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营业面积（含厂房面积）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最近2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技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最近3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3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9、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学历	
何年何月毕业于何学校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通讯地址			邮编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办公电话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筑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成	工程质量

10：业绩**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

合同日期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委托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附合同复印件（根据评分办法要求）。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1：成员一览表**成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附证书复印件（根据评分办法要求）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2、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3. 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14.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

友情提醒

各投标人：

你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的标书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 1、请谨记投标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投标室。涉及到投标项目的**所有原件**均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投标现场。
- 2、投标保证金一定要从**公司账户**按投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中标公示结束后我们也只会将投标保证金返还到您的**公司账户**。
- 3、投标文件**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一定要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 4、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投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 5、因投标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工程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您有针对性的制作投标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 6、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 7、请精心仔细**审阅投标文件**，特别是**黑体字**。如有疑问，请按投标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投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182908.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本投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汇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